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9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文君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（1）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为确保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经双方沟通，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100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40万元，合计140万元。

（2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符合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格要求，在国内行业综合排名前列，专业性强，经验丰富，实力雄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月23日